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新丰县审计局审计助理业务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审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鹏一

联系电话：0751-2284963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审计局 2021 年新丰县审计局审计助理业务费预算为 140 万元，主要用于 10 名审计助理全年的工资、五险一金以及公用经费，此费用是保证审计机关正常运行，确保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任务的必要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2021 年新丰县审计局审计助理业务费得分 95.92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累计支付政府购买人员工资 14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局共完成 28 个审计项目，出具审计报告 36 篇（含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报告），审计发现非金额计量问题 198 个，提出审计建议 63 条，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41,368 万元，其中：管理不规范金额 39,240 万元，违规金额 2,128 万元。移送线索 6 条，出具审计决定书 4 份。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由于审计年度与自然年度不一致，且每个审计项目需要 2-3 个月，容易造成资金支出进度缓慢。

三、改进意见

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灵活进行绩效考核，调整相应的权重，让绩效考核更加合理。